

辽宁科隆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及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辽宁科隆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的通知已于2017年9月25日送达各位监事，并于2017年9月28日在公司四楼会议室以现场会议的方式召开。应到监事5人，实到监事5人。会议召开及表决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杨付梅主持，与会监事审议有关议案，并依照《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进行认真审议，审议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其中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全文详见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监事会全体监事认为：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需求以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闲置募集资金3,400万元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有助于满足公司生产经营需要，同时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财务成本。

特此公告。

辽宁科隆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7年9月28日